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1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股份回购决议的前一交易日（2024年9月2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678,110	7.08
2	张忠正	119,729,600	5.82
3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2,978,426	2.57
4	滨州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274,565	2.05
5	石秦岭	40,655,800	1.98
6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	39,399,953	1.91
7	王黎明	25,917,200	1.26
8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25,529,000	1.24
9	西藏神州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神州牧量子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220,000	1.23
10	金建全	17,817,026	0.87

（注：公司现有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一致。）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3日